

证券代码：600235

证券简称：民丰特纸

编号：临 2019-017

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
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由董事长曹继华先生提议，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5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和书面方式告知各位董事。会议于 2019 年 5 月 29 日召开，以专人送达和通讯表决方式举行。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，会议由董事长曹继华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署〈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土地及附属物征收补偿协议书〉的议案》

公司与嘉兴市房屋征收服务中心签署《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土地及附属物征收补偿协议书》。公司被征收标的物的各项征收补偿总金额为人民币 8,325,552 元。

（详见公司 2019-018 公告：《民丰特纸关于签署〈土地及附属物征收补偿协议书〉的公告》。）

表决结果：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特此公告！

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29 日